

## 國立中正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4 年 3 月 10 日上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 3B 會議室

主席：楊主任委員士隆

記錄：陳建安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清冊

壹、主席報告（略）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民生服務委員會（略）

主席：請營養師依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指示，持續更新食品安全相關資訊，並公告於網頁供教職員工生參閱。

二、環安中心（略）

三、學生安全組（略）

主席：請持續加強交通行車安全宣導，尤以駕駛機車之學生為主。

四、衛生保健組（略）

主席：目前無菸校園意識提升，請學務處調查校內吸菸區使用情形，並規劃逐步減少本校吸菸區設置數量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。

學務長：體育中心是鼓勵大家多運動來促進健康的場所，建議優先考慮撤除體育中心吸菸區，請體育中心參酌辦理。

### 參、提案討論

#### 提案討論一

提案單位：衛生保健組

案由：國立中正大學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作業規定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大學法第 34 條規定」及教育部 104 年 1 月 21 日臺教學(二)字第 1040006147 號函(附件一，詳第 3-4 頁)，並參考教育部 100 年 10 月 4 日臺訓(二)字第 1000183177C 號修正發布「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作業原則」(附件二，詳第 5-6 頁)辦理。

二、檢附「國立中正大學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作業規定修正對照表」(如附件三，詳第 7-9 頁)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「國立中正大學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作業要點」如附件 1。

#### 提案討論二

提案單位：衛生保健組

案由：「國立中正大學 104、105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契約書」內容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與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保險契約期限至 104 年 7 月 31 日到期，為確保學生人身權益，擬辦理公開招標。

- 二、原為同學量身打造之全方位學生團體保險內容（甲案，如附件四，詳第 10-27 頁），近年來辦理招標時，多家保險公司均考量保費及理賠等因素以致流標，遂改以參考一般大專院校保險合約內容修訂之「乙案」（如附件五，詳第 28-39 頁）公告，方得順利完成招標作業。
- 三、經徵詢多家保險公司，均無投標甲案意願，為考量行政時效、學生團體保險招標之困境及避免再度為保險事宜召開會議，建議逕行公告乙案招標。
- 四、為考量學生實際需求，乙案擬作部分修正，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六，詳第 40-43 頁。

決議：如附件 2，同意本校學生團體保險逕行公告修正過後之乙案辦理招標。

### 提案討論三

提案單位：衛生保健組

案由：有關本校學生健康檢查體檢項目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學校衛生法第 8 條規定辦理學生健康檢查。
- 二、依教育部 103 年 8 月 5 日臺教綜(五)字第 1030104406 號函規定學生健康檢查體檢項目(附件七，詳第 44-45 頁)。
- 三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6 條規定：「有關醫療、基因、性生活、健康檢查及犯罪前科之個人資料，不得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在此限：... 略以。二、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或非公務機關履行法定義務所必要，且有適當安全維護措施。」
- 四、為預防校園傳染病，早期發現、早期治療，本校體檢內容(附件八，詳第 46-47 頁)除教育部規定項目外，另檢驗梅毒項目，近年來體檢資料顯示，未發現梅毒個案，考量梅毒傳染途徑主要為性行為且往往涉及個人隱私，本組除加強宣導防治知識外，並於體檢表事先調查學生是否同意參加規定之學生健康檢查後，始安排體檢工作。近因有同學反映該項檢查涉及個人隱私恐違反個資法，故提請討論。

建議：在未徵得當事人同意的情形下得不做此項檢查或逕行刪除此項檢查。

決議：本校體檢表業已徵詢學生受檢意願，故未徵得當事人同意的情形下得不做梅毒檢查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30 分。